

新闻稿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2010-2011年报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存保会)今日(星期三)出版《2010-2011年报》。《年报》回顾存款保障计划(存保计划)在过去一年的运作，以及介绍存保会2011-2012年度的工作计划。

本会过去一年的主要成果包括：

- 在香港特区政府提供的百分百存款担保于2010年底届满后，存款人能继续享有优化存保计划所提供的保障。存款保障的安排已顺利过渡。
- 存款保障上限提高至50万港元，以每家银行每名存款人为计算基础，于2011年1月生效。用作抵押的存款亦已自2011年起纳入受保障存款的范围。实施优化措施后，本港百分之九十的存款人可获存保计划的全面保障。
- 透过行使优化存保计划所赋予的新权力，本会已调整发放补偿的运作模式以确保存款人于银行倒闭时可迅速获得存款补偿以及加强存保计划保障范围的透明度。
- 推行大规模的宣传活动以提升公众对百分百存款担保于2010年底届满及优化存保计划于2011年初生效的认知及了解，将关键讯息广泛地传递给市民大众。

存保会《2010-2011年报》可于存保会的网址(www.dps.org.hk)查阅。

如有查询，请联络：

高级经理(传讯与计划发展)蔡耀基先生 2878-1060 或

经理(传讯)黎明慧女士 2878-1305

电邮：dps_enquiry@dps.org.hk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

2011年7月13日